

# 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更新) 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境内：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5年11月13日**

### 重要提示

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P)转型而来。(关于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P)转型有关事项的公告)包括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P)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内容经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P)变更名称和基金类别、修改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费用和修订基金合同等事项。持有人大会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并于2015年5月13日正式实施基金转型。自基金转型实施之日起，《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P)基金合同》失效且《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P)正式变更为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备案，但中国证监会接受本基金转型的申请，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在投资本基金前，投资者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投资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是一类境外投资产品风险，包括香港市场波动、汇率风险、政治风险、小市值股票风险、初级产品风险、大宗交易风险和证券借贷/正回购/逆回购风险等。

二是开放投资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会计核算风险、税务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法律风险和衍生品产品风险等。三是基金合同风险，基金合同条款与预期不一致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香港市场，整体表现受到经济运行情况、香港本地货币/财政政策、产业政策、财政、汇率、交易规则、结算、托管及其他运作风险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上述因素波动和变化可能会使基金资产面临潜在风险。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地履行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及基金份额在二级市场价格波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1月1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1.基金名称

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积极挖掘香港证券市场中的主题性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其资产价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4.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范围为香港证券市场公开发行的、上市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和香港证券市场的公募基金、金融衍生品(远期合约、互换及在香港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结构性投资产品及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挂钩、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其它固定收益产品(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5.1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稳健的资产配置和积极的股票投资策略。在资产配置中，通过“自上而下”的分析框架对宏观经济中结构性、政策性、周期性以及突发事件等进行研判，挖掘未来经济的发展趋势及背后的驱动因素，预测可能对资本市场产生的重大影响，确定投资标的的投资价值和比例。在股票投资中，采用“自下而上”的策略，精选出具有持续竞争优势、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精心科学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辅以严格的投资组合风险控制，以获取超额收益。

2. 决策程序

对基金的选择主要考虑该基金的投资策略是否符合本基金精选配置的投资思路，包括股票和衍生品的选择方法，以及本基金对投资标的稳定性、风险和收益的要求。该基金的管理人和研究人员应该有较长良好的历史纪录，并且能够及时了解公司人员的变动；该基金的管理人应该有足够的财务状况；有良好的风险控制制度和记录，基金管理人目前管理1,000亿元以上资产规模，其经营理念和本基金产品的目标一致或者接近。

3. 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ETF和权益类基金，根据对不同因素的研究与判断，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仓，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投资风险。

1. 香港市场的效率比指数，投资于ETF可以享有市场发展的平均收益。本基金在投资ETF时，将重点分析跟踪指数的代表性、跟踪误差以及流动性等指标。

2. 主动型权益类基金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式进行筛选，通过构建主动投资组合、创造超额回报。

a) 定性选择：对基金的选择主要考虑该基金的投资策略是否符合本基金精选配置的投资思路，包括股票和衍生品的选择方法，以及本基金对投资标的稳定性、风险和收益的要求。该基金的管理人和研究人员应该有较长良好的历史纪录，并且能够及时了解公司人员的变动；该基金的管理人应该有足够的财务状况；有良好的风险控制制度和记录，基金管理人目前管理1,000亿元以上资产规模，其经营理念和本基金产品的目标一致或者接近。

b) 定量选择：1. 该基金的过往历史业绩在一定的时段内好于其业绩基准，或者管理该基金的基金业绩有长期优良的表现。

ii. 在中观行业(如晨星等基金评级公司)对公司的评级在同类基金中处于中等(50%)以上水平。

iii. 基金的超额收益和标准差的比率(夏普比率)好于同类基金的中值。

iv. 基金买卖证券的交易成本处于同类基金中的合理水平。

4. 固定收益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将综合考虑收益、风险和流动性等指标，在深入分析宏观经济发展、货币政策以及市场结构的基础上，灵活运用积极和稳健的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消极固定收益策略的目标是在满足流动性管理需要的基础上，以基金资产提供稳定的收益。本基金主要通过利率敏感性策略进行消极债券投资，消极固定收益投资策略的目标是利用市场价格的短暂无效来获取低风险甚至是无风险的超额收益；本基金的对债券投资主要基于对利率期限结构的研究。本基金也将从债券市场的结构变化中寻找积极投资的机会。

5. 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金融衍生品投资中主要遵循避险和有效管理投资策略和原则：  
 (1) 避险。主要用于市场风险大幅累计时的避险操作，减小基金投资组合因市场下跌而遭受的市场风险；  
 (2) 有效管理。利用金融衍生品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通过金融衍生品对投资组合的仓位进行及时调整，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此外，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还将进行证券借贷交易、回购交易等投资，以增加收益，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未来，随着香港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丰富，本基金可相应调整投资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及时进行公告。

5.2 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 决策依据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依法决策是本基金投资的前提。

(2) 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走势。这是本基金投资决策的基础。

(3) 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配比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作出投资决策，是本基金维护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保障。

2. 决策程序

(1) 确定主要投资策略：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投资最高决策机构，决定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确立基金的投资方针及投资方向，审定基金的资产及行业配置方案。

(2) 提出投资建议：投资研究团队依据对宏观经济、股票市场运行趋势的判断，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由基金经理提出股票资产的投资建议。

(3) 制定投资决策：基金经理在遵守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前提下，根据研究员提供的投资建议以及自己的分析判断，做出具体的投资决策。

(4) 进行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团队对公司旗下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进行监测和评估，并出具风险监控报告。

(5) 评估和调整决策程序：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调整决策的程序。

6.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MSCI China Free SMID Index (MSCI中国自由市值中小盘股票指数，简称中国中小盘指数)。

中国中小盘指数是指由MSCI编制的反映在中国香港上、中国内地和中国中小企业状况的指数。该指数将香港上市的中资和中国香港的H股、红筹股和民企股按照市值从大到小排序，选取市值排名前70%至99%之间的股票作为成份股。中国中小盘指数的成份股为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包括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公司(即A股)以及不在中国境内设立但是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

1. 红筹股 (Red-Chip)，即直接或间接由中国国家、省或地方政府拥有的组织和企业控股的上市公司。
2. 民企股 (P-Chip)，即满足下列条件中多数条件的上市公司：
  - (1) 被中国境内个人所控股的上市公司；
  - (2) 上市公司超过30%的收入来自中国境内；
  - (3) 上市公司超过30%的资产在中国境内。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计价的MSCI中国中小盘指数收益率(税后)。

如果中国中小盘指数被暂停编制及发布，或中国中小盘指数编制者或所有者停止对本基金的指数使用授权，或中国中小盘指数不再继续替代(单位更名除外)，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因素重大变更导致中国中小盘指数无法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作为投资标的指数的指数，或有更能代表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审慎原则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更换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和风险收益特征业绩比较基准，并以书面方式公告。

7.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8. 基金投资报告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定期报告中披露所承担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

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1 投资组合报告期末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38,287,986.68	73.09
	其中：普通股	476,639,069.99	54.79
	优先股	159,229,956.69	18.30
	存托凭证	0.00	0.00
	房地产信托凭证	0.00	0.00
	其他权益投资	0.00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国债	0.00	0.00
	金融债券	1,510.29	0.00
	中期票据	0.00	0.00
	短期融资券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其他固定收益投资	0.00	0.00
3	货币资金	236,977,425.63	27.33
4	其他资产	0.00	0.00
5	负债	0.00	0.00
6	未分配利润	1,510.29	0.00
7	公允价值变动资产	-	-
8	公允价值变动负债	-	-
9	合计	869,937,425.63	100.00

1.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638,287,986.68	73.13
合计	638,287,986.68	73.13

1.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名称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信	6,526,439.04	0.76
有色金属	5,998.29	0.00
食品饮料	54,569,899.06	6.27
能源	44,889,775.20	5.16
金融	266,796,472.00	31.03
保健	13,511,484.11	1.54
工业	199,400,037.66	23.04
材料	78,017,047.47	9.06
公用事业	22,752,833.29	2.66
合计	638,287,986.68	73.09

1.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在国(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工商银行	USY36984A4-0	香港交易所	中国	82,000	54,216,826.56	6.58
2	Bank of Communications	交通银行	XSH26796207	香港交易所	中国	49,000	51,573,400.14	6.48
3	Bank of China	中国银行	XSH12769107	香港交易所	中国	490,000	51,439,400.00	6.26
4	Clk Hutchison Holdings	长江和记实业有限公司	11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	629,000	50,392,000.44	6.19
5	ORBC Corporation Limited	中银香港有限公司	1766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	5,900,000	47,459,234.20	5.76
6	CITIC Limited	中信银行有限公司	267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	3,680,000	42,590,189.28	5.17
7	Fint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第一信托有限公司	38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	9,000,000	33,464,422.70	4.06
8	Dalian Port (Dalian) Company Limited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880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	16,200,000	32,276,362.26	3.92
9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8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	1,900,000	29,163,379.30	3.54
10	Laoyou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洛英控股有限公司	1108 HK	香港交易所	中国	6,796,000	28,267,828.34	3.43

注：本基金对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

序号	衍生品名称	衍生品名称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股指期货-股指期货	股指期货投资	1,189.97	0.00
2	权证投资-权证	权证投资	328.32	0.00

1.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1.10 投资组合报告期末持仓

1.10.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股票

1.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申购款项	-
3	应收股利	956,423.68
4	应收利息	6,197,288.29
5	其他应收款	50,076,882.96
6	其他资产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7,129,294.93

1.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1.10.5 报告期末持有的股票

1.10.6 报告期末持有的其他资产

9. 基金业绩

(一) 本基金在业绩披露中将采用全球投资表现标准(GIPS)。GIPS是一套确保公平表现得到公平报告和充分披露的投资表现报告标准。

(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三) 本基金在业绩披露中将采用全球投资表现标准(GIPS)。GIPS是一套确保公平表现得到公平报告和充分披露的投资表现报告标准。

(四)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更新前)南方中国中小盘

日期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③	超额收益④	①-②	①-③	②-④
2011.9.26-2011.12.31	-0.60%	0.22%	6.64%	2.87%	-7.20%	-2.56%	-
2012.1.1-2012.12.31	11.34%	1.03%	22.13%	1.17%	-10.79%	-9.74%	-
2013.1.1-2013.12.31	6.54%	1.69%	11.65%	1.16%	-5.11%	-0.47%	-
2014.1.1-2014.12.31	-3.75%	0.75%	-0.11%	0.83%	-3.64%	-0.60%	-
2015.1.1-2015.12	16.31%	1.51%	30.17%	1.81%	-13.86%	-0.26%	-
自基金业绩披露期间(截至2015.12.31)	31.92%	1.01%	71.41%	1.23%	-39.40%	-0.31%	-

注：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5年5月13日，该日取原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正式变更为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转型后)南方香港优选

日期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基准②	业绩比较基准③	超额收益④	①-②	①-③	②-④
2015.5.13-2015.9.30	-2.01%	4.98%	-10.89%	2.62%	-0.12%	2.67%	-
自基金业绩披露期间(截至2015.9.30)	-2.01%	4.98%	-10.89%	2.62%	-0.12%	2.67%	-

注：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5年5月13日，该日取原南方中国中小盘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正式变更为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电话：(0755) 82763888

传真：(0755) 82763889

联系人：鲍文军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4号文批准，由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西信托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00年，经中国证监会基金字[2000]78号文批准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人民币。2005年，经中国证监会基金字[2005]1201号文批准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1.5亿元人民币。2010年，经证监许可[2010]1073号文核准，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3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

10.2 主要人员情况

10.2.1 董事会成员

吴万善先生，董事，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金融管理处科长、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市分行证券支行科员；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江苏省证券登记处总经理、华泰证券副总经理、总裁。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副书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张晖先生，董事，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获博士学位。1994年加入华泰证券，历任总裁秘书、投资银行一部业务经理、上海总部投资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姜皓先生，董事，中共党员，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经济及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1994年12月加入华泰证券并一直在华泰证券工作，历任人事处职员、人事处培训部科长、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助理、投资银行一部业务经理、上海总部投资银行一部高级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兼发行部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业务总监、总裁助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副总裁、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华泰紫金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苏证券投资研究中心主任、华泰证券登记处主任、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桂女士，董事，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26年银行公司管理工作经验。工作经历：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获法学硕士学位。曾先后担任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研究所教师、深圳市人大立法工委办公室主任、深圳市光大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华泰证券登记处总经理、华泰证券副总经理、总裁。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副书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项建刚先生，董事，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大学本科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

专业。曾在江西财经大学任教并担任任教教研室副主任，后在深圳蛇口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职，历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主任、投资发展部部长、企业一部部长、战略发展部部长、长期从事投融资、股权投资、股东事务等工作。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开发运营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深圳对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华润五丰肉类食品(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董事。

李自深先生，董事，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厦门大学哲学系团总支支部书记、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营业部经理、计划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党总支书记。现任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

任贤芳女士，董事，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兴业证券交易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负责人，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总监；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兴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兴证(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杨小松先生，总裁，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德勤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专业助理，光大银行证券部研究员，美国NASDAQ实习职员，证监会处长、副主任。2012年加入南方基金，担任督察长，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姚景源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国家经委副处长、国家发改委研究室副处长、国际合作处处长、副司长、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商业行业分会副会长、常务副会长、国内贸易部商业信息中心主任、中国商业联合会副会长、安徽省政府副秘书长、安徽省阜阳市政府市长、安徽省统计局局长、党组书记、国家统计局总局经济新闻发言人。现任国务院参事室特约研究员，中国经济50人论坛成员，中国统计学会副会长。

李心丹先生，独立董事，金融学博士，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中国科学院学位委员、教育部全国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历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院长、金融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南京大学创业投资研究中心主任、南京银行独立董事、江苏省省委政策咨询专家、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治理委员会委员、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等单位的上市审核专家、中国证监会学会常务理事、国家留学基金评审委员会江苏省资本市场研究专家、江苏省科技创新创业促进会会长。

周福海先生，独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香港证券及期货业高级资深人员。曾任香港警务处商业罪案调查科、香港证券及期货交易所处长、及香港证监会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退休前为按业的法规执行部总监。其后曾任该会法规执行部顾问及香港汇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香港金融管理局顾问。

郑建彪先生，独立董事，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20年以上证券从业经历。毕业于财政部培训中心，曾任任北京市财政局、深圳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京都会计师事务所等机构，先后担任干部、经理、副主任等工作。现担任招商局地产信托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董事会成员、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职务。

周蕊女士，独立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工作于北京市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信利(深圳)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华南区管理合伙人、全联并购公会广东分会副会长、广东省律师协会深圳律师分会副主任、深圳市中小企业改制专家服务团专家、深圳市中小企业公共事务联盟副主席、深圳市尚扬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2.2 监事会成员

舒木璇女士，监事，15年的证券行业从业经历。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曾任任职于熊猫电子集团公司，担任财务处处长工作。1998年10月加入华泰证券，历任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稽查监察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华泰长城期货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泰紫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蔡丽花女士，监事，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大学本科毕业于深圳广播电视大学会计专业。曾在广东兰茂贸易、浙江兰溪纺织机械厂、深圳市建筑机械动力公司、深圳市建设银行、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作。2004年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财务预算部部长、长期从事财务管理、投融资、股权投资、股东事务等工作。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考核与配部经理、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国际招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